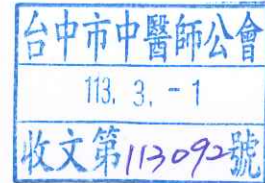


正本

發文方式：紙本郵寄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

臺中市政府衛生局 函

404016

臺中市北區崇德路一段156號11樓之5

地址：420206臺中市豐原區中興路136號

承辦人：技士 鄭鈞群

電話：25265394#3230

電子信箱：hbtcf00614@taichung.gov.tw

受文者：臺中市中醫師公會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2月22日

發文字號：中市衛醫字第1130020611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主旨（附件下載網址：<https://goo.gl/HEPFpy>、公文文號：141130020611、驗證碼：M49K）

主旨：檢送「全民健康保險特約醫事服務機構提供保險對象視訊診療作業須知」1份，請轉知所屬會員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衛生福利部113年2月19日衛授保字第1130660038號函辦理。

二、因應近期國內COVID-19疫情升溫，衛生福利部延長健保給付通訊診療實施期限至113年3月31日，有關旨揭通訊診療適用照護對象及延長實施期限，說明如下：

（一）照護對象：

1、山地、離島地區COVID-19檢驗陽性民眾。

2、住宿式機構COVID-19檢驗陽性住民。

3、主管機關或其所屬機關認可之居家照護收案對象且COVID-19檢驗陽性。

（二）實施期限：至113年3月31日止。

三、副本抄送本府社會局、本局長期照護科及心理健康科，請依權責轉知轄管單位知悉。

正本：本市6大醫師公會、本市65家醫院、社團法人臺中市大臺中診所協會、台中市診所協會、臺中市台中都診所協會

副本：臺中市政府社會局、本局長期照護科、本局心理健康科、本局醫事管理科

局長 曾粹展